

重磅阅读

我在故宫修文物



■作者:绿妖

■出版社: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《我在故宫修文物》一书的策划缘起于同名纪录片。该纪录片创下了年度奇迹,关注度超过《舌尖上的中国》,引爆90后、00后聚集的弹幕视频网站,在豆瓣获得9.4分的超高评价。这样一部充满情怀的纪录片,促成了本书的面世。

《我在故宫修文物》纪录片和图书主题一致,维度不同。纪录片侧重于文物修复的日常工作,图书则侧重于“修文物的人”。作者将眼光投射于12位故宫修复师几十年的文物人生,古老的师承关系和情感,宫墙内外的诱惑与挣扎,日复一日的庸常与伟大,尽在其中。

宫墙外的世界斗转星移,宫墙内的他们却用几年的时间摩挲同一件文物。一座宫廷钟表上千个零件要严丝合缝,一件碎成100多片的青铜器要拼接完整,一幅古画揭一两个月,一幅画临摹耗时几年到几十年……他们用自己的一辈子来诠释“因为热爱所以坚持”的牢固信仰。

推荐理由

★故宫里有这么一批人,他们用3年磨一把刀,用18年修复一幅画。他们坚守着信仰,在日复一日地修复中,成全了文物,延续了历史,也成全了他们自己。“择一事,终一生”,令无数年轻人深受触动。

★朴素的文字,诗意的摄影。

★近百幅精美文物图、人物图、修复图及绝版老照片,采用全彩印刷,具有很强的视觉冲击力。

●王津(节选)

修文物是跟古人对话,他们那么说,我没有太大的感觉,但的确感觉跟历代修复过它的工匠有交流。你打开一个钟,能感觉到有的修得很敷衍,有的做得非常细。这人手艺,活糙活细,有感觉。可能很多钟上一次修还是清代的时候。

●王有亮(节选)

我们这行,对一个人手艺的最高赞誉是恢复原貌,就等于你所做的让人看不出来。一件青铜器碎成一百多片,不用说别的,光焊接上面全是道子,跟蜘蛛网似的,所用焊锡多了得去,少了得补,然后颜色跟两边随,得让它看不出断碴儿来,我们必须这么做。

●恽小刚(节选)

我觉得手艺是现代机器代替不了的。不说青铜器,咱就拿玉器来说,现在有机雕,你看机雕雕出来的,和人雕出来的不一样,人雕出来的就有人的思想。咱常说看着朱晓松刻竹器,就看他的雕工,能领悟到他的思想,这也需要你有一定的文化。我觉得手艺就是这种东西,你看了绝对特服气。

●单嘉玖(节选)

徒弟跟师父学,师父言传身教。老师傅们从来没有说八点钟上班八点钟到,基本上七点半、七点四十就来了。来了之后不像现在先看手机、喝点水、吃早点,人家是来了以后就系围裙。他们那群人工作上真是认真,所以那时当徒弟比现在苦,师父七点半就站在那儿了,没有说师父干活,徒弟在旁边坐着的。那时候的人可能学技术也比现在的人积极,大环境是这样的。

●徐建华(节选)

我师父杨文斌以前号称“装裱界的梅兰芳”,扮相好,长相也漂亮,个儿也比以前的人稍微猛点儿,穿的衣服也干净。上班时穿得特干净,白衬衣、米黄西裤,裤线可以削萝卜,领子特别干净,黑鞋、白袜子,很讲究。他干活不像我还系围裙,他站得很好,全身上下干干净净。他来到这儿主要是修画芯,别的工序他就让别人做。他就是脾气大点儿,没有别的。

●郭文林(节选)

纸寿千年,绢寿八百。这绢只能保存八百年,超过了它就脆了,就往下掉,你摹一张新画,等于延续八百年。

中国绘画史上有过几次,官办大批量地临摹,做得最好的就是宋代。宋徽宗本身就是一个大画家,对书画特别重视。他专门设有画院,那时候叫官样,就是专门画画的。很多珍品就一件,又没有印刷品,又没有照片,怎么让大伙儿都知道呢?就临摹,送给大臣,这是官摹。好像明代也有,清代也有,当然最昌盛的是宋代。其实我们看到的很多名画都是宋代摹本,比如《清明上河图》《韩熙载夜宴图》。唐代张萱的《捣练图》《虢国夫人游春图》,现在看到的都是宋徽宗摹的。咱们故宫也等于官办的,新中国成立以后专门临摹书画,但是咱们跟造假画不一样,他造假画呢,画出来跟原作比较像,是骗人的。我们这个等于复制品,就是咱们要表明自己是复制品。复制品,有个名字叫“下真迹一等”,比真迹差一点儿。故宫文物有两个系列,故宫原存的,叫故字号;新收进来的,叫新字号;还有专门一个复字号,就是我们的复制品。

●屈峰(节选)

我认为修旧如旧,旧就是经过了历史沧桑才叫旧,必须经过时间磨炼才叫旧。要把它修成跟新的一样,那你重做一件不就完了?修它的原因,是因为它在时间磨损中有损伤了,我要让它不再损伤,延长它的寿命,并不是说我就要把它弄成一个新的。比如说一个人,他老了,我们只是让他身体整个健康地多活几年,不能说把这个人一下子变成二十岁,那没有意义。就是因为他走完了这一段人生,他的历程里边有很多事情。文物的生命和人是一样的,你要把它修到婴儿时期,意义有多大?那我们把故宫拆了,按过去的工艺重盖一遍,何必修它呢。就像文物表面的漆,正因为那个漆经过沧桑历史它才变得斑驳,它有断有裂纹,我们才觉得好,它是另一种美,它是历史沧桑的美,对吧。

超薄阅读



在出国之前,我一直在龙岩这个城市。这是一个典型的小城市,麻雀虽小,五脏俱全,这里的生活设施、环境各方面都还算不错。曾经我认为,这里就是全世界,即使在这儿孤独终老也未尝不可。
——《如果世事总能得偿所愿》



我擅长和人打交道,但我不喜欢社交。如果没什么必要,我更喜欢一个人安静地待着。

我酒量不错,但我不喜欢喝酒。当然,高兴了和朋友喝几杯的那种不算。我觉得喝酒就是喝酒,千万别和任何其他事情扯上关系。

曾经的我们,所犯的最大的错误就在于:我们觉得这个世界的成功是有模板的。为了成功,我们必须把自己变成模板里的那种人。

现在我明白了,成功从来不存在模板。这个世界是多元化的,你成功了不是因为套用了什么模板,你就是你。

——《我们终将与自己相遇》